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污泥热解气化后烟气净化系统及其副产物资源化利用
研究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GMHG24281)

公示结束时间: 2024 年 11 月 25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一标段: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详见正文,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 质量: -,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0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详见正文)的项目负责人: --;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详见正文)的资格能力条件: --;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详见正文)的评标情况: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候选人公示有异议的, 可以在公示发布之日起 3 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 招标代理机构以异议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

三、其他

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受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委托, 就其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污泥热解气化后烟气净化系统及其副产物资源化利用研究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 现就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污泥热解气化后烟气净化系统及其副产物资源化利用研究项目

招标编号：GMHG24281

二、招标公告媒体及日期

本次招标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

三、评标信息

评标日期：2024 年 11 月 21 日

评标地点：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会议室

四、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第一中标候选人：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第二中标候选人：河南图优建设有限公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五、评标结果

第一中标候选人：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元）：4,589,800.00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设备、材料供货安装及调试运行工作。

投标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质保期：2 年

第二中标候选人：河南图优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元）：4,900,000.00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设备、材料供货安装及调试运行工作。

投标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质保期：2 年

六、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 标 人：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正光北街交叉口东方鼎盛中心 A 座

联 系 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371-55326860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

联 系 人：梁丰 郭晨熙 危坤峰

电 话：0371-69131983 69136955

邮 箱：786638498@qq.com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候选人公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发布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招标代理机构以异议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

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1日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正光北街交叉口东方鼎盛中心A座11楼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0371-5532686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路72号国际企业中心B座3楼东侧

联 系 人：梁丰 郭晨熙 危坤峰

电 话：0371-69131983

电子邮件：78663849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